

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武发改审批服务〔2018〕59号

市发展改革委关于江汉大学J07-J10、J12-J14、J16 教学楼维修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(代项目建议书)的批复

江汉大学：

你校《关于申请批准江汉大学 J07-J10、J12-J14、J16 教学楼维修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(代项目建议书)的函》(江校函〔2018〕29号)及相关资料收悉。根据国信招标股份有限公司的评估意见(国咨评〔2018〕第 032 号)，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建设地点

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(汉南区)三角湖路 8 号江汉大学校区内。

二、建设规模和主要建设内容

该项目维修总面积为 132069.03 平方米，其中外墙维修面积

49284.97 平方米，内墙维修面积 82784.06 平方米。主要维修内容：J07-J10、J12-J14 教学楼内外墙、空调铝合金百叶维修更新等；J16 教学楼内外墙、采光顶及其下网架、室外钢结构、空调铝合金百叶、消防系统维修更新等。

三、总投资和资金来源

该项目估算总投资 2028.96 万元，其中：工程费用 1750.36 万元，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81.98 万元，预备费 96.62 万元。

项目资金来源由江汉大学部门预算解决。

四、招标投标

工程建设项目招标实施方案核准意见（见附件）

请据此开展初步设计，完成后报我委审批。

附件：工程建设项目招标实施方案核准意见



附件

招标投标事项核准意见

建设项目名称：江汉大学 J07-J10、J12-J14、J16 教学楼维修项目

	招标范围		招标组织形式		招标方式		不采用招标方式
	全部招标	部分招标	自行招标	委托招标	公开招标	邀请招标	
勘察	-			-	-		
设计	-			-	-		
建筑工程	✓			✓	✓		
安装工程	✓			✓	✓		
监理	-			-	-		
主要设备	✓			✓	✓		
重要材料	✓			✓	✓		
其他	✓			✓	✓		

审批部门核准意见：

该项目主要为维修，不涉及勘察工程。项目估算总投资 2028.96 万元，其中工程设计费 31.59 万元，工程监理费 48.10 万元，均在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第 3 号令明确的必须公开招标的规模标准以下，应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》第 25 条规定执行。如果设计、监理事项招标金额超出规模标准，应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等法律法规和相关部门规章，规范招投标行为。

请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湖北省招标投标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和相关部门规章，规范招投标行为。

2018 年 5 月 4 日

抄送：市国土资源局、市环保局、市财政局、市审计局。

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

2018年5月4日印发

共印10份